

2004年6月30日  
參考文件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大型活動組的使命與工作計劃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大型活動組的使命、組織架構和工作計劃。

### 背景

2. 爲了收集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委員會)的意見，康文署在2004年2月12日召開的第二次委員會會議上，提交一份以「大型體育盛事的規劃策略」爲題的文件。爲了讓委員清楚了解大型活動組的未來工作，康文署承諾就其使命、組織架構和工作計劃提供更多資料，供委員參考。

### 使命

3. 在康體事務方面，康文署的使命是：

- 提供優質康體服務，爲市民生活增添姿采；
- 發揮專業精神，務使康體服務更臻完善；
- 與體育和社區團體緊密合作，發揮協同效應，以加強香港的體育發展動力；以及
- 爲顧客提供稱心滿意的康體服務。

4. 鑑於體育運動對社會有不少裨益，政府致力在社會各個層面推廣和發展體育運動。2002年發表的體育政策檢討報告便特別說明政府的目標是在社區建立熱愛體育運動的文化，以及提升香港在國際體壇的地位。我們已因應康文署的使命和報告書內的建議，制定大型體育盛事的規劃策略，有關策略已獲委員會通過。

## 組織架構

5. 爲了履行上述使命和達到上述目標，康文署透過重新調配人手的方式，擴充前大型活動組，並在 2004 年 4 月 1 日將之重組爲新的大型活動組。該組現由一名總康樂事務經理率領，其下有 30 名部門職員和九名文書人員。該組的組織架構和工作範疇詳見附件 I。

## 工作計劃

6. 考慮到可供運用的資源，大型活動組制定 2004/05 財政年度的工作計劃如下：

- i. 本地層面 - 透過鼓勵市民參與體育運動和支持各體育總會主辦大型體育盛事，在社區建立熱愛體育的文化；
- ii. 地區層面 - 根據與內地和其他國家的體育局／機關簽訂的體育交流與合作協議，推行各項體育計劃；
- iii. 國家層面 - 支持和協助各體育總會參與大型的全國體育盛事；以及
- iv. 國際層面 - 支持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參與大型國際賽事和舉辦第五屆東亞運動會，以及推廣香港成爲體育盛事之都，藉以提升香港在國際體壇上的地位。

## 本地層面

7. 爲了推廣「普及體育」的概念和在社會上建立熱愛體育運動的文化，前大型活動組一直定期舉辦多項供全港市民參與的體育比賽，包括工商機構運動會、先進運動會、全港分齡體育比賽和普及健體運動。由於市民反應熱烈，大型活動組在 2004/05 年度將會繼續舉辦這些比賽，並會視乎情況注入新元素，令比賽更具吸引力及更多人參與。由大型活動組舉辦的全港性體育比賽撮要載於 *附件 II*。

8. 此外，爲使本地舉辦的大型體育盛事更形豐富，康文署將與各體育總會緊密合作，以物色適合的賽事發展爲新的體育盛事，並協助體育總會舉辦這些賽事。

## 國家層面

9. 由 2001 年起，康文署一直致力協助各體育總會參與全國體育賽事。爲了提升本港的體育水平，以及讓本港運動員有機會參與全國賽事，以汲取經驗，大型活動組會繼續提供支援，協助港協暨奧委會和各體育總會參與這些賽事。第十屆全國運動會(全運會)將於 2005 年 10 月在江蘇省南京舉行。該組屆時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以便香港特別行政區代表團籌備委員會就代表團參加全運會事宜作出準備和安排。此外，大型活動組亦會全力支持舉辦各項宣傳活動，例如火炬傳遞活動、授旗儀式、歡迎運動員返港儀式等，讓市民對代表團參與全運會有更多認識。

10. 此外，該組亦會派員往南京的全運會籌備委員會內工作，以汲取規劃和舉辦大型賽事的經驗。

## 國際層面

11. 爲提升香港在國際體壇的地位，大型活動組將與港協暨奧委會緊密合作，在本地和國際宣傳香港在體育方面的成績。在 2004 年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該組更會協助港協暨奧委會籌辦宣傳香港的體育展覽。此外，爲把體育盛事帶到社區層面，大型活動組亦會籌辦多項社區參與的活動，讓市民認識和欣賞本地運動員的成就，並培育社區熱愛體育的文化。

12. 此外，香港在 2003 年 11 月取得 2009 年東亞運動會的主辦權，並在其後成立了東亞運動會籌備委員會(籌備委員會)。大型活動組將協助和支持籌備委員會，全面規劃和推廣東亞運動會的工作。

## 體育交流活動

13. 隨著粵港澳三地簽訂體育交流與合作的協議，一連串的體育活動將在 2004/05 年度展開，以加強三地在體育和有關方面的合作和經驗交流。這些活動包括：

- a) 體育用品博覽會；
- b) 高爾夫球賽；
- c) 三地學生的體育競賽；以及

d) 三地政府人員的體育競賽。

14. 除了加強與廣東和澳門的體育交流和合作外，在 2004 年 5 月，政府亦已與國家體育總局和上海市體育局簽訂相類的協議。大型活動組會與有關方面(包括政府機構、體育總會及本地團體)緊密聯繫，加強彼此的體育交流和合作。

15. 此外，香港與鹿兒島的體育交流計劃早於 1983 年已經展開，今年的交流活動包括派出堆沙隊和手球隊，分別在 5 月和 7 月前往鹿兒島作賽。大型活動組亦將協助籌辦 11 月在香港舉行的香港-鹿兒島交流會議。

## 文件提交

16. 本文件旨在供委員參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04 年 6 月